

# 中核田湾 200 万千瓦储能光伏项目带电区域专业技术支持服务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核田湾 200 万千瓦储能光伏项目带电区域专业技术支持服务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BRR-2022-ZB2-ZB-016-146。

2.2 项目名称：中核田湾 200 万千瓦储能光伏项目带电区域专业技术支持服务。

2.3 项目概况：

中核田湾 200 万千瓦滩涂光伏示范项目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田湾核电温排水区域和附近滩涂处。项目利用滩涂约 28110 亩，储能项目建设规模为 200MW/400MWh，主要参与电网的调峰、调频等辅助服务，兼顾为紧邻的光伏电站提供调峰服务，平滑光伏电站的出力。储能项目采用 BYD 新一代储能技术方案魔方产品，其采用独特的刀片电池作为基本储能单元，液冷设计大大提高系统的能量密度、安全性、可维护性、灵活性、使用寿命和效率。同时，降低能耗、成本、占地面积等。

电芯采用磷酸铁锂电池，系统放电倍率选为 0.5C、最大充放电功率 200MW、最大输出电量 400MWh，由 58 套储能单元组成，每 5/6 个储能子阵元以“手牵手”方式通过 1 回 35kV 线路接入站内 35kV 开关柜，储能站的 35kV 配电装置采取两组单母线接线，一共 10 回储能进线（每组单母线 5 回 35kV 进线），储能站内 10 回进线分别在两段母线上汇集后通过升压变接入当地 220kV 电网。

光伏区通过 35kV 电缆和架空线混合集电线路接入光伏升压站，分别通过 8 台 220kV 升压变压器和 2 台 110kV 升压变压器升压至 220kV 和 110kV，采用 220kV 和 110kV 两个电压等级混合送出，接入电网。

连云港附近海域属正规半日潮，在一个太阴日内有两次高（低）潮，由于潮波的浅水变形，涨、落潮历时不等。涨潮平均历时 5h38min，落潮平均历时 6h50min，落潮历时大于涨潮历时；平均潮差 3.38m。设计高水位为 2.47m（高潮累积频率 10%），设计低水位为-2.34m（低潮累积频率 90%）。



为保证带电区域业务需要，特进行带电区域专业技术支持服务采购。

#### 2.4 招标范围：

受托人服务人员与委托人员共同开展海上光伏区、升压站、储能设备日常维护消缺、日常值班、报表、数据统计、日常巡检、隐患排查、厂容厂貌治理、年度春检、年度秋检、开展预防性试验、除草除杂、组件清洗、开展防台抗台组件紧固排查及组件更换（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等带电区域服务工作，其他服务人员按照相关职能做好本职服务。在开展相关工作过程中，以委托人为主导，受托人服务人员应严格服从委托人相关工作安排，并严格遵守委托人场区及所属公司、所属集团相关规章制度。

详细范围请见本招标文件专项附件 2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

2.5 服务地点：连云港项目所在地及海上光伏设备场区、陆上升压站、储能设备设施等相关工作现场。

2.6 服务期限：具体服务开始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服务期限 1 年。

2.7 质量要求或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专项附件 2 “第五章 技术规格书”）。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应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许可类别和等级为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三级及以上。

3.3 投标人近 3 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应至少具有 1 个电压等级在 110kV（含）以上变电站或新能源场站内带电区域专业技术服务类似业绩（应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3.4 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或 2021 年至 2023 年）财务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来承担本投标项目，应具有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最近三年会计年度的财务报表，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或亏损处于破产状况。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所履行的合同没有受到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处罚；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和诉讼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的状况；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3.7 不同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参与项目（报名）、下载文件、上传文件（报价）环节中出现硬件特征码或 MAC 地址异常一致情况的（同一环节或不同环节硬件特征码或 MAC 地址异常一致）；参与项目（报名）环节供应商联系电话（手机）或邮箱异常一致情况的；如查实有串标围标行为或不能提供合理的理由和有效证明，我方有权拒绝本次采购活动，情节严重的，有权按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将供应商列入灰名单或黑名单管理；

3.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所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且与投标人主体一致，如果需要年检的，请确保提供的文件复印件已年检合格，否则在评标时做否决投标处理。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4年4月30日17时止（北京时间，下同）。

4.2 **获取方式：**网络下载形式。

4.2.1 潜在投标人信息登记：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登录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平台”）完成下列操作流程：按照网站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操作手册等提示内容，进行供应商注册，“中核集团平台”客服电话：021-61592300（工作日9:00-11:30, 13:30-17:00）。注册账号审核通过后，在首页输入账号及密码，点击“登录”，依次点击系统功能菜单→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报名，找到本项目名称，点击“我要参与”，按要求录入潜在投标人登记信息，将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的截图（按4.2.2要求获取截图）作为附件上传，点击“确认”按钮进行信息登记。**中核集团平台将在获取时间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备注：**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的有效性（即：“中核集团平台”中的报名成功）以本平台登记的信息为准，建议潜在投标人优先完成此平台的信息登记。

4.2.2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及发票领取



(1) 文件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元整（¥200.00）**，售后不退。

(2) 支付方式：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站 (<http://www.365trade.com.cn>) 完成下列操作流程：网站首页→供应商/投标人入口→进行登录（首次登陆须进行免费注册）→点击“寻找招标项目”→找到本项目点击“立即投标”→选择相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选择对应支付方式进行下单支付，完成支付操作后应保存支付成功的截图。“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客服电话：17633091229 或 010-86397110（工作日 9:30-12:00 13:30-17:00）。

(3) 发票领取：选择“我需要发票”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自行下载发票，发票一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4.2.3 获取条件：只有信息登记成功且支付招标文件费用成功的潜在投标人才能获取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通过登陆“中核集团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在线下载招标文件。如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仍不能下载，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

4.3 本次招标采购资格后审的方式。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5月16日9:3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 ([www.365trade.com.cn](http://www.365trade.com.cn)) 网上同时发布。

注：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上述网站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权利。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1 号楼 9 层

联系人：张灵筠

电话：010-53561122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11 号楼

联系人：阎旭东、邱岳、王涛

电话：010-53105813/53105832

电子邮件：chinabrr04@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仅接受对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澄清环节提交。

## 8. 其他说明

8.1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8.2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见投标保密承诺函），并遵守相关廉洁协议。

8.3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4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8.5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中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